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会成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会成员的辞职申请。

一、监事会成员的辞职情况

江新光先生因工作原因,提请辞去本公司监事一职。辞职生效后,江新光先生将不在本公司担任其它职务,但将继续履行其在本公司下属公司担任的职责。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江新光先生持有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725,357 股(占比 0.074%)。江新光先生辞职后,公司监事会人数将低于法定人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上述辞职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填补其缺额后方能生效。在此之前,江新光先生将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本公司监事会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监事的补选工作。

二、江新光先生在其担任本公司监事会监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法人治理和规范运作以及管控风险和监督职能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监事会对他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欢瑞世纪联合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

